



183012050314

# 检测报告

中环（检）字[2018]第 294 号

项目名称：彭阳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土壤委托检测项目

样品名称：土壤

检测类别：委托检测

委托单位：彭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

采样地址：项目厂区及生活区

报告日期：2018 年 12 月 11 日

宁夏中环国安咨询有限公司

(加盖检测专用章)





183012050314



复印无效

复印无效

# 检验检测机构 资质认定证书



证书编号: 183012050314

名称: 宁夏中环国安咨询有限公司

住所: 银川市金凤区黄河路南侧宁夏职业技术学院农校区内

地址: 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700号老年大学院内

经审查, 该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 现予批准, 可以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 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见附表, 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仅限于彭阳县生态环境监测站使用

许可使用标志



183002060472

发证日期: 二〇一八年八月十四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三日

发证机关: 宁夏质量技术监督局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检测单位：宁夏中环国安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邢柱

报告编写：张小梅

报告审核：闫耀东

报告签发：魏汉卿

采样人员：张 鹏 宋成斌 李玉宝

分析人员：闫耀东 董利芳 曹瑾


电话：0951-3905639

传真：0951-3905639

邮编：750002

地址：银川市金凤区黄河东路 700 号老年大学院

# 检测报告声明

- 1、报告无本公司检测章、章及骑缝章无效。
- 2.本报告书有涂改、增删无效，复印件无法律效力。
- 3.测量委托方如对测量报告有异议，须于收到本测量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向我公司复核申请，逾期不予受理。
- 4.由委托单位自行采集的样品，仅对送检样品测量数据负责，不对样品来源负责。无法复现的样品，不受理申诉。
- 5.本报告的测量结果及本单位名称，未经同意不得用于广告、评优及商品宣传。
- 6.本报告正文共3页。

## 1、任务由来

彭阳县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局按照环境管理要求,于2018年12月4日委托宁夏中环国安咨询有限公司对垃圾填埋场周围及辅助渗滤液池和生活区土壤质量进行检测。依据监测方案,于2018年12月5日现场采样,经实验室数据处理、综合分析,编制本检测报告。

## 2、土壤检测

### (1)检测点位及项目

表1 监测点位及项目

序号	检测点位	样品编号	项目
1#	厂区东	ZHGA-20181206-001	pH、铜、锌、铅、镉、镍、汞、砷共8项。
2#	厂区南	ZHGA-20181206-002	
3#	厂区西	ZHGA-20181206-003	
4#	厂区北	ZHGA-20181206-004	
5#	渗滤液池南侧	ZHGA-20181206-005	
6#	生活区	ZHGA-20181206-006	

### (2)采样时间及采样频次

2018年12月05日,各检测1次。

### (3)检测方法

表2 检测分析方法一览表

检测项目	分析方法	方法来源	检出限	测定上下限
pH	电极法	NY/T 1121.2-2006	/	/
铜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38-1997	1mg/kg	4mg/kg
铅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0.1mg/kg	0.4mg/kg
锌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38-1997	0.5mg/kg	2.0mg/kg
镉	石墨炉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141-1997	0.01mg/kg	0.04mg/kg
镍	火焰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	GB/T170139-1997	5mg/kg	20mg/kg
砷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HJ680-2013	0.01 mg/kg	0.04 mg/kg
汞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法	GB/T22105.1-2008	0.002mg/kg	0.008

				mg/kg
--	--	--	--	-------

## (5) 检测仪器

本次测量使用的仪器设备见表 3。所有采样仪器均经过计量技术监督单位的检定和计量认可，并在有效期内。

表 3 测量仪器设备一览表

仪器名称	型号	数量（台）
pH 酸度计	PHS-25	1
原子吸收分光光度计	AA6880	1
原子荧光分光光度计	AFS-933	1
调速多用振荡器	XY-KS-2	1
实验室一般实验器材	--	--

## (6) 土壤资料

监测点位土壤资料见表 4。

表 4 监测点位土壤资料一览表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坐标	土壤类型	采样深度 (m)	气温 (°C)	湿度 (%RH)	感官描述	生物状况
1#	N 35° 51' 33.62" E 106° 39' 49.09"	黄绵土	0.5	-10	29	黄色	含植物根茎
2#	N 35° 51' 33.67" E 106° 39' 45.74"	黄绵土	0.5	-10	29	黄色	含植物根茎
3#	N 35° 51' 37.02" E 106° 39' 44.53"	黄绵土	0.5	-10	29	黄色	含植物根茎
4#	N 35° 51' 37.70" E 106° 39' 44.56"	黄绵土	0.5	-10	29	黄色	含植物根茎
5#	N 35° 51' 33.54" E 106° 39' 51.02"	黄绵土	0.5	-10	29	黄色	含植物根茎
6#	N 35° 51' 35.43" E 106° 39' 41.59"	黄绵土	0.5	-10	29	黄色	无

## (7) 质控措施

本次检测过程质量控制措施主要有：分析过程采用加标回收以及标准样进行质控。

## 3、检测结果

本项目室内空气样品检测结果详见表5。

表5 本项目土壤样品分析结果

单位：mg/kg

监测点位	检测时间	检测项目							
		pH	铜	铅	锌	镉	镍	汞	砷
1#	12月05日 -12月11日	7.36	6.1	21.2	44.8	ND	12	ND	13.2
2#		7.42	5.6	17.7	45.6	ND	18	ND	12.2
3#		7.18	5.1	21.5	44.8	ND	13	ND	12.7
4#		7.30	5.7	25.0	45.3	ND	20	ND	11.6
5#		7.58	7.8	26.4	46.3	ND	15	ND	13.2
6#		7.12	4.2	15.6	41.2	ND	21	ND	12.3

注：ND 未检出

(以下无正文)

报告编制：张山梅 审核：闫润东 签发：魏汉卿

日期：2018.12.12 日期：2018.12.12 日期：2018.12.12

宁夏中环国安咨询有限公司

(检测专用章)